



法務部矯正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3 年 11 月 17 日

發稿單位：安全督導組

連絡人：詹麗雯

連絡電話：03-3188370

編號:103038

重視陳水扁先生在監處遇，絕無發生任何凌虐情事

今(17)日自由時報引據他人轉述報導，指陳水扁先生在臺北監獄執行期間，遭管教人員多次不當虐待，甚或以口水攪飯、強灌開水，造成其承受極大心理恐慌等情事，此與實際事實不符。

陳水扁先生在臺北監獄執行期間，該監考量其為卸任國家元首，至為重視其在監處遇及醫療權益，在臺北榮民總醫院戒護就醫近 7 個月，陳水扁先生享有遠優於其他受刑人的居住環境及醫療照護。臺北監獄管教人員，每日亦多與其晤談，陪同運動，給予關懷及必要照護，從未聽聞陳水扁先生曾受欺凌情事。媒體未經查證，逕自他人為悖離事實之報導，矯正署甚表遺憾。為免外界不察或受誤導，特鄭重予以澄清。